关于《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

若干政策》的政策解读

日前，中山翠亨新区管委会制定了《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若干政策》（下称《政策》）。为更好理解和落实《政策》，现将有关内容解读如下：

一、《政策》出台的背景和目的

为抢抓“双区驱动”重大的历史机遇期和深中通道建成前的黄金发展期，全力推进深中产业拓展走廊建设，促进翠亨新区东西片区统筹融合发展，扶持企业做大做强，实现翠亨新区经济建设发展“加速度”。根据市委十四届十一次、十二次、十三次全会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提出若干政策。

二、《政策》的制定程序说明

新区管委会投资促进局负责《政策》的起草工作。经过投资促进局的深入调研，梳理对比研究周边城市政策后认真撰稿，经与相关部门进行讨论，于2021年9月下旬形成《中山翠亨新区实现经济加速若干政策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三、《政策》具体内容

《政策》共八条包括：

（一）高质量发展，鼓励项目提早动工。

（二）跑出加速度，鼓励项目加快建设。

（三）引导企业投入，鼓励集约用地，项目早日见效。

（四）鼓励工业技术改造。

（五）奖励经营增效创收。

（六）扶持对象。

（七）不享受重复奖补的情况。

（八）奖励方式。

四、《政策》主要亮点

（一）扶持对象范围扩大。《政策》是翠亨新区统筹南朗街道发展后出台的政策，奖励范围包括翠亨新区东西两个片区。

（二）鼓励加快建设。政策第一条、第二条，项目比原预期早动工、早竣工的，按照不同程度给予奖励。第四条要求新备案项目在一年内完成技术改造的才给予配套奖励。

（三）扶优扶强，亩均强度论英雄。政策第五条对于购地项目，产出强度低于200万元/亩的企业不给予奖励，200-400万元/亩的企业按照标准50%给予奖励。

（三）鼓励整合外市资源。政策第五条明确企业通过市内转移实现的经济贡献不享受本条奖励。

（四）部分奖励可奖励个人。认可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作用，政策第五条奖励中的40%可直接奖励企业高级管理人员。